

关于提交 2020 年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要点、 做好“十三五”发展总结及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 的通知

全院各科室：

根据 11 月 30 日例会精神，为总结医院 2020 年度及“十三五”发展期间工作情况，进一步做好 2021 年度及“十四五”医院发展工作部署，请各科室认真总结 2020 年度及“十三五”工作情况，并做好下一步医院发展规划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结合医院总体发展目标，逐条对照 2020 年工作要点、“十三五”期间医院年发展规划，撰写 2020 年及“十三五”工作总结，2021 年工作要点及“十四五”规划。（总结、计划共 4 份）

2、内容涵盖人才队伍、学科建设、医、教、研、管理等各方面，重点明确、突出业务增长点。

3、认真总结科室存在的不足，需要提高及有待加强的工作；针对未能完成的工作，明确下一步完成时间及具体执行措施。

4、用数据、比例等说明问题；明确任务完成的时间节点；格式规范、语言简洁，内容可操作、可监督、可考核。

5、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（经科主任及主管院领导签字）。截止日期：总结报告于 12 月 7 日前，要点/规划于 12 月 17 日前。电子版发送至院办邮箱：yb_8421@126.com。

特此通知。

医院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30 日